

# 葵涌邨居民權益關注組

## 對 2007 年《房屋(修訂)條例草案》的意見

葵涌邨居民權益關注組(下稱本會)是一個由公屋居民組成的團體，一直關注與居民權益有關的社會政策及社區事務。本會對於政府向立法會提出「修訂」現時的〈房屋條例〉，表示反對。本會提醒立法會內各黨派議員，不要被孫明揚局長的「糖衣毒藥」迷惑，以為公屋居民「有租減就乜都得」，其實公屋居民最怕的是「無止境的加租」！

### 英國人做到 點解我地做唔到？

公屋是甚麼？公屋是低下階層「安居樂業」的地方。五十多年以來，香港社會經濟繁榮、百業興盛，都是由於千家萬戶可以安居樂業。為何香港的老闆可以發達？過往工資低微，低下階層都肯死做死捱，一對手，可以養一家八口，無非是有個「竇口」。

滄海桑田，由徙置區到廉租屋，大大話話百幾萬人住公屋。英國人要靠「高地價」發展經濟，人地麥理浩咪搞十年建屋計劃，有錢住貴屋，無錢住公屋。點解人地識我地唔懂，就是因為人地「懂政治」。要「社會和諧」，就要搞平衡，唔係樣樣剝削，而家中國領導人都係咁行，點解香港嘅高官就唔懂？

### 廢法例忤逆民意 賣公產民族敗類

公屋搞咗幾十年，係咁每兩年加一次租。葵涌邨當初租金十多元，現時一個四人單位租金都要二千六百幾！以前香港四處都有工廠，肯做就搵到食，我一對手，可以養活一家六口。回歸後，經濟衰到貼地，打工仔人人裁員、減薪、加工時，但房委會視而不見。

二零零一年七月廿日，我地幾十個居民在晚上約見當時的房委會主席鄭漢鈞，佢親手接過我遞交嘅 6000 幾個要求減租的簽名。鄭主席相當好，同我地傾到晚上十一點，我地講嘅意見，條條都接受。講到話當時租金超過法例規定，我地提醒政府要減租，幫吓市民，唔好要市民告政府至減租。鄭主席當時好肯聽我地嘅意見，最衰係房屋署果個總監李敬志，佢大大聲話問過房屋署嘅律師意見，居民要採取法律行動可以自己決定！

我話比各位立法會議員知，就係呢句話，激起葵涌邨兩名居民申請司法覆告房委會！你唔好話居民無厘頭告政府，而係房屋署「咁嘅公僕」倒米，我希望政府引以為鑑！好啦，孫明揚在公屋租金官司上訴有結果前，在電台、電視公開講過會減租，打完官司就「輸打贏要」，只係用「凍租」拖延。政府今次比立法會議員份件寫得明明白白：「**2006 年第三季，租金與入息比例中位數是 14.3%... 中位數持續高於 10% 上限水平，我們估計，需要要一律減租 30%**」。房委會今次利用「減租」，強逼立法會議員「廢法」，你市民服唔服呢？

我在此提醒各位立法會議員，特別係 97 年提出這條法例的陳鑑林議員，同埋當年投「贊成票」嘅議員，千萬不要支持政府廢法，全港 230 萬有票投嘅公屋居民，睇實你地投乜野票！